

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营业场所变更的重大事项公告

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北监管局《关于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》（鄂金监复〔2024〕72号），公司营业场所由“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鲁巷光谷街1号光谷资本大厦四楼401”变更为“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五路28号光谷和昌中心4号办公楼14层02、03号”。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3月15日